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1 年度，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围绕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充分发挥监督、检查、督促职能，对会议的召开程序、公司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现将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1 年度监事会成员出席监事会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11 次会议，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了会议，不存在缺席会议的情况。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要求。监事会成员出席监事会会议情况如下：

姓 名	应出席 次数	亲自出席 次数	委托出席 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 未出席会议
张棉辉	11	11	0	0	否
张 浩	9	9	0	0	否
刘 攀	11	11	0	0	否
赵秀芳	2	2	0	0	否

二、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了 11 次监事会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合法合规，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召开 时间	会议 届次	议案	审议 通过 情况
1	2021 年 3 月 17 日	第四届监事 会第十六次 会议	（一）《关于提名张浩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通过
2	2021 年 3 月	第四届监事 会第十七次	（一）《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	通过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	审议通过情况
	24日	会议	<p>(二) 逐项审议《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 2. 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3. 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交易对方 4. 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交易标的 5. 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标的资产的作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6. 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支付方式 7. 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8. 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本次发行股份的数量 9. 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0. 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股份锁定安排 11. 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业绩承诺及补偿 12. 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上市地 13. 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14. 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标的资产期间损益归属 15. 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标的资产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及违约责任 16. 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决议有效期 	通过
			(三)《关于〈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通过
			(四)《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通过
			(五)《关于公司与城环科技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通过
			(六)《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城环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通过
			(七)《关于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通过
			(八)《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通过
			(九)《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通过
			(十)《关于本次交易符合〈持续监管办法〉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规定和〈重组审核规则〉第七条、第九条规定的议案》	通过
			(十一)《关于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说明》	通过
			(十二)《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通过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	审议通过情况
			(十三)《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的议案》	通过
			(十四)《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通过
			(十五)《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通过
			(十六)《关于本次重组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通过
			(十七)《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通过
			(十八)《关于暂不召开审议本次交易的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过
3	2021 年 4 月 23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一)《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通过
			(二)《2020 年年度报告》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通过
			(三)《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通过
			(四)《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通过
			(五)《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通过
			(六)《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通过
			(七)《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通过
			(八)《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通过
			(九)《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坏账核销的议案》	通过
			(十)《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通过
			(十一)《关于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通过
4	2021 年 5 月 21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一)《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通过
			(二)《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通过
5	2021 年 7 月 9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一)《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通过
			(二)《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通过
6	2021 年 8 月 16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一)《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与《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通过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	审议通过情况
7	2021年8月27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一)《关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	通过
			(二) 逐项审议《关于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1.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 2.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3.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交易对方 4.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交易标的 5.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标的资产的作价依据及交易价格 6.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支付方式 7.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发行股份的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8.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本次发行股份的数量 9.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10.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股份锁定安排 11.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业绩承诺及补偿 12.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上市地 13.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14.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标的资产期间损益归属 15.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标的资产权属转移的合同义务及违约责任 16.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决议有效期	通过
			(三)《关于〈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通过
			(四)《关于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通过
			(五)《关于公司与城环科技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和〈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的议案》	通过
			(六)《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城环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通过
			(七)《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	通过
			(八)《关于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三条规定的重组上市的议案》	通过
			(九)《关于本次交易相关主体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形的议案》	通过
			(十)《关于本次交易符合〈持续监管办法〉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规定和〈重组审核规则〉第七条、第九条规定的议案》	通过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	审议通过情况
			(十一)《关于本次交易符合<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和第四十三条规定的说明》	通过
			(十二)《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通过
			(十三)《关于本次交易符合<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的议案》	通过
			(十四)《关于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法律文件有效性的议案》	通过
			(十五)《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议案》	通过
			(十六)《关于本次重组前12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情况的议案》	通过
			(十七)《关于评估机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及评估定价公允性的议案》	通过
			(十八)《关于确认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备考审计报告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通过
			(十九)《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通过
			(二十)《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年-2023年)》	通过
			(二十一)《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	通过
			(二十二)《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	通过
8	2021年10月14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一)《关于确认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更新财务数据)、备考审计报告(更新财务数据)及评估报告的议案》	通过
			(二)《关于<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通过
			(三)《关于公司与城环科技签署<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通过
			(四)《关于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议案及增加临时提案的议案》	通过
9	2021年10月26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一)《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通过
10	2021年11月26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一)《关于公司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以自有资产抵押、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通过

序号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	审议通过情况
11	2021年12月14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一)《关于调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	通过
			(二)《关于公司与城环科技签署〈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通过
			(三)《关于〈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二次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通过

三、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有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投资者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会的职能，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情况、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内部控制情况等事项进行全面监督，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如下意见：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1 年度，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通过调查走访、积极查阅相关文件资料、列席董事会会议、参加股东大会等形式，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进行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 16 次，股东大会 7 次。监事会认为：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经营管理层运作规范，各项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认真落实了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信息披露工作真实、准确、完整；公司董事、高管在履行职责时恪尽职守、公正廉洁，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没有违反相关法律、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审阅公司财务资料，审议公司定期报告，审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等，对 2021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进行了认真的检查和有效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较健全，财务管理规范，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或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况；公司严格执行了《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定期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需求和整体利益，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遵循了公正、公平、公开的交易原则，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2021 年度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所有股东利益的行为。

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四）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核查，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担保事项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是公司经营发展需要，风险处于可控制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或违规担保情形，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况。

（五）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执行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已制定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相关规定流程，做好传递、编制、审核、披露各个环节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报备。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六）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和完善、重点环节的控制等方面的内容作了详细的说明，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结合自身特点，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够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有效执行，促进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

四、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计划

2022年，监事会成员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要求，提升自身的业务水平以及履职能力，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积极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经营管理情况、财务状况、内控体系运行情况、董事和高管的履职情况、关联交易、对外担保以及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的执行情况等有效监督和核查，推动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进一步提升，有效保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南方中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2年4月25日